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2 日(三)中午 12:10

地點：育 608C 教室

主席：汪瑞芝 院長

出席人員：

當然委員—江主任○玲(方○環代)、吳主任○萱(張○芝代)、楊主任○承

教師代表—洪委員○偉、李委員○漢(假)、張委員○福、毛委員○文(假)

校外委員—許委員○祥、金委員○朋、郭委員○佩

學生代表—范委員○誠、黃委員○睿(假)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財經學院 112 學年度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專任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科目、開課學期及學制：

系所	課程	必修/選修	開課班級	授課老師	學期
財金系	會計學	選修	四技一	吳○萱	112-2
財稅系	國際租稅與跨國購併專題	選修	碩士一	黃○洲	112-2

2.上述全英語授課申請表如附件所示。

3.本案業經各系課程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申請表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二

財政稅務系提：訂定 113 年稅務與法律產業碩士專班(春季班)新生入學課程科目表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專班課程科目表依開課申請計畫書所規劃之課程訂定之。

2.本案經系課程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財政稅務系提：修訂日四技 111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適用課程科目表必修課程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日四技 111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修訂對照表，修訂如下：

學制	學年度	科目名稱	必/選修	修訂後		修訂前		備註
				年級/ 學期	學分/ 時數	年級/ 學期	學分/ 時數	
四技	111 112	租稅申報服務學習 (融入型服務學習)	必	二下	1/2	三下	1/2	課程銜 接調整

2.本案經與各班同學宣導，並獲每位同學確認簽名。

3.本案業經系課程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12:25。

敬呈 院長

